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1-081

##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经独立董事认可，董事会同意提名石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石瑜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补选董事后，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石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美国杜兰大学金融硕士，历任 SEAWORLD - JVC Group Asia CEO 高级助理，卡尔森集团亚太华北区行政助理经理，凯文教育（002659）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八大处控股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621）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石瑜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核查，石瑜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石瑜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